

# 2026年第四批天津市政府债券 信息披露文件

## 一、债券概况

### (一) 基本情况

2026年第四批天津市政府债券发行总额为421.2334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券，其中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9.5541亿元，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8.8亿元，再融资债券402.8793亿元。本批债券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

### 拟发行的2026年第四批天津市政府债券概况

债券名称	债券金额 (亿元)	债券期 限(年)	还本付息方式
合计	421.2334		
2026年天津市政府一般债券 (二期)	9.5541	7	每年支付一次利息，存续期内每年5月27日(节假日顺延，下同)支付利息。2033年5月27日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2026年天津市政府专项债券 (十三期)	2	5+2	每年支付一次利息，债务人含提前赎回选择权。存续期内每年5月27日(节假日顺延，下同)支付利息。如提前赎回，2031年5月27日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如不提前赎回，2033年5月27日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2026年天津市政府专项债券 (十四期)	0.8	30	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存续期内每年5月27日(节假日顺延，下同)、11月27日支付利息。2028-2055年，每年5月27日偿还本金的3.4%；2056年5月27日偿还本金的4.8%。

2026年天津市政府专项债券 (十五期)	5	30	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 存续期内每年5月27日 (节假日顺延, 下同)、11月27日支付利息。 2047-2056年, 每年5月27日偿还本金的10%。
2026年天津市政府专项债券 (十六期)	1	20	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 存续期内每年5月27日 (节假日顺延, 下同)、11月27日支付利息。 2030-2045年, 每年5月27日偿还本金的5.8%; 2046年5月27日偿还本金的7.2%。
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 资一般债券(三期)	137.5223	10	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 存续期内每年5月27日 (节假日顺延, 下同)、11月27日支付利息。 2036年5月27日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 资专项债券(十三期)	18.53	20	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 存续期内每年5月27日 (节假日顺延, 下同)、11月27日支付利息。 2046年5月27日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 资专项债券(十四期)	78.14	30	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 存续期内每年5月27日 (节假日顺延, 下同)、11月27日支付利息。 2056年5月27日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 资专项债券(十五期)	81.76	30	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 存续期内每年5月27日 (节假日顺延, 下同)、11月27日支付利息。 2056年5月27日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 资专项债券(十六期)	33.06	30	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 存续期内每年5月27日 (节假日顺延, 下同)、11月27日支付利息。 2056年5月27日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 资专项债券(十七期)	6.9	5	每年支付一次利息, 存续期内每年5月27日(节 假日顺延, 下同)支付利息。2031年5月27日 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 资专项债券(十八期)	1	7	每年支付一次利息, 存续期内每年5月27日(节 假日顺延, 下同)支付利息。2033年5月27日 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 资专项债券(十九期)	45.967	10	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 存续期内每年5月27日 (节假日顺延, 下同)、11月27日支付利息。 2036年5月27日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 (二) 发行方式

2026年第四批天津市政府债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发行。天津市财政局于招标日通过财政部政府债券发行系统组织招标投标工作。2025-2027年天津市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有资格参与首场发行投标。招标发行具体安排详见《天津市政府债券发行兑付办法》、《天津市政府债券招标发行规则》、《天津市财政局关于发行2026年第四批天津市政府债券有关事项的通

知》。

### （三）募集资金投向说明

1、2026年天津市政府一般债券（二期），新增一般债券资金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用于公益性项目支出。

2、2026年天津市政府专项债券（十三期至十六期），债券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用于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支出。详见附表。

3、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三期至十六期），置换存量隐性债务。

4、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三期）、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七期至十九期），债券资金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拟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情况详见下表。

#### 拟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概况

发行日期	债券全称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兑付日	新发行债券名称	新发行债券偿还金额（亿元）
2016-05-31	2016年天津市政府一般债券（六期）	1605248	16天津债09	2026-06-01	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三期）	130.0223
2016-05-31	2016年天津市政府定向承销发行的置换一般债券（八期）	1606191	16天津定向11	2026-06-02	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三期）	7.5
2021-06-08	2021年天津市政府京津冀协同发展专项债券（一期）-2021年天津市政府专项债券（一期）	173669	21天津12	2026-06-09	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七期）	6.9
2019-06-06	2019年天津市政府生态保护专项债券（五期）-2019年天津市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四期）	157737	19天津31	2026-06-10	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八期）	1

2016-05-31	2016年天津市政府专项债券（六期）	1605251	16天津债12	2026-06-01	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九期）	18.467
2016-05-31	2016年天津市政府定向承销发行的置换专项债券（六期）	1606194	16天津定向14	2026-06-02	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九期）	27.5

## 二、信用评级情况

经天津市财政局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2026年第四批天津市政府债券全部为AAA。在债券存续期内，天津市财政局将委托评级公司每年开展一次跟踪评级。

债券名称	评级
2026年天津市政府一般债券（二期）	AAA
2026年天津市政府专项债券（十三期）	AAA
2026年天津市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	AAA
2026年天津市政府专项债券（十五期）	AAA
2026年天津市政府专项债券（十六期）	AAA
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三期）	AAA
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三期）	AAA
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四期）	AAA
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五期）	AAA
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六期）	AAA
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七期）	AAA
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八期）	AAA
2026年天津市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九期）	AAA

### 三、地方经济状况

#### (一) 中长期经济规划情况

天津市结合区域经济发展和本市实际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中共天津市委关于制定天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等要求，制定了《天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进一步明确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经济建设这一中心任务和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构建新发展格局，深入实施高质量发展“十项行动”，“一基地三区”功能定位更加鲜明，共同打造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先行区、示范区。

#### (二) 2023-2025 年天津市经济基本情况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6737.30	18024.32	18539.82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4.3	5.1	4.8
第一产业（亿元）	268.53	284.28	293.55
第二产业（亿元）	5982.62	6214.27	6154.46
第三产业（亿元）	10486.15	11525.77	12091.81
产业结构			
第一产业（%）	1.6	1.6	1.6
第二产业（%）	35.7	34.5	33.2
第三产业（%）	62.7	63.9	65.2
对外贸易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1312.92	1128.99	1189.21
进口（亿美元）	717.26	584.53	576.10

出口（亿美元）	595.66	544.45	613.11
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55355	57705	60099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0851	32715	34465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年=100）	100.4	100.2	100.1
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上年=100）	96.4	97	96.5
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上年=100）	96.0	98	96.8
金融机构（含外资）本外币存款余额（亿元）	44520.56	47358.43	50638.00
金融机构（含外资）本外币贷款余额（亿元）	44765.03	46202.82	48385.92

#### 四、天津市财政收支情况

##### （一）公共预算收入、转移性收入、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2023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27亿元，转移性收入912亿元，一般债务收入1167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83亿元，转移性收入1040亿元，一般债务收入328亿元。

2024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34亿元，转移性收入996亿元，一般债务收入623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06亿元，转移性收入1101亿元，一般债务收入296亿元。

2025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222亿元，转移性收入851.9亿元，一般债务收入302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13亿元，转移性收入1000.3亿元，一般债务收入135亿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转移性支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2023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280亿元，转移性支出91亿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856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

出 1127 亿元，转移性支出 751 亿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53 亿元。

2024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27 亿元，转移性支出 83 亿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703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35 亿元，转移性支出 832 亿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72 亿元。

2025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60 亿元，转移性支出 88.1 亿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62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73 亿元，转移性支出 754.6 亿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35 亿元。

### **（三）政府性基金收支**

2023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2776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 2179 亿元，总收入与支出相抵，全市政府性基金结余 597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667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547 亿元，总收入与支出相抵，市级政府性基金结余 120 亿元。

2024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3228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2757 亿元，总收入与支出相抵，全市政府性基金结余 471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1192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1123 亿元，总收入与支出相抵，市级政府性基金结余 69 亿元。

2025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2681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2357 亿元，总收入与支出相抵，全市政府性基金结余 324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643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600 亿元，总收入与支出相抵，市级政府性基金结余 43 亿元。

### **（四）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

2023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90 亿元，全市支出 83

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57 亿元，市级支出 53 亿元。

2024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总收入 46 亿元，全市支出 36 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37 亿元，市级支出 28 亿元。

2025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总收入 28 亿元，全市支出 26 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8 亿元，市级支出 18 亿元。

## 五、地方政府债务状况

### （一）全市债务情况

我市 2025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6046.1 亿元。截至 2025 年末，天津市政府债务余额 15099.4 亿元，其中市本级债务 4579.5 亿元，占比 30.3%；区级债务 10519.9 亿元，占比为 69.7%。

截至 2025 年末天津市地方政府债务规模情况

单位：亿元

举债主体类别	政府债务
市本级	4579.5
16个区	10519.9
合计	15099.4

从债务资金投向看，天津市政府债务主要用于市政建设、土地储备、保障性住房和农林水利建设等，对天津市可持续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 （二）天津市加强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的政策措施

——注重源头管控，提升项目申报质量。全面落实专项债券“资金跟着项目走”要求，印发专项债券项目库管理暂行办法，实行储备库、需求库、发行库和存续期库分级管理。建立新增专项债券需求尽职调查工作机制，将尽职调查情况作为向国家申报新增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条件和分配新增专项债务限额的重要依据。建立健全项目单位事前绩效评估、

各区政府和市级主管部门尽职调查、市级财政和发改部门重点复核、债券市场专家全覆盖评审的“四级联审”工作机制，真正从源头把好项目质量。

——注重优化发行方式，提升债券使用效益。部分专项债券通过含权或等额本金偿还方式发行，平滑到期债券还本付息压力，严防偿债责任无限制后移。同时完善常态化发行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有关机制，优化债券发行方式，加快发行节奏，按月制定发行计划、常态化组织发行，做到随用随发、即发即用，避免债券资金沉淀闲置，节约债券利息成本，提高债券使用效益。

——注重加强投后监管，提升资金使用质效。实行区级专项债券资金专户管理，从严审批各区用款需求，严防挤占挪用。部署上线专项债券穿透式监测系统，实现专项债券资金全过程、穿透式监管。出台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实行债券资金使用和目标实现情况“双监控”。健全专项债券支出进度通报预警机制，按月通报债券资金即时进度，对排名靠后的实施通报预警。

——注重保障偿债落实，提升本金偿还能力。制发市级事业单位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偿债备付金管理暂行办法，对市级事业单位符合条件的专项债券项目，要求从进入运营期开始逐年归集偿债备付金，统筹用于偿还本单位到期专项债券本金。各区也相应建立本区偿债备付金制度，防止预期收益“跑冒滴漏”。

2026年5月19日

